

2024年度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57.47	1.15	156.31	19.69	136.63	0.00	157.47	1.15	156.31	19.69	136.63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4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7.47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157.47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.23 万元，下降 21.1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1.1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15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39 万元，下降 25.1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56.31 万元，完成预算 156.3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.65 万元，下降 21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9.69 万元，完成预算 19.69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.1 万元，下降 59.6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6.63 万元，完成预算 136.63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.55 万元，下降 8.4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2 万元，下降 100%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数持平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，比上年少更新一辆公务用车，并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。

二、具体情况说明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.15万元，占0.7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6.31万元，占99.3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，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1.15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6个、累计10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赴香港办理港澳牌照车辆年检、保险等业务发生差旅费用1.51万元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6.31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9.69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6.63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1辆，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油费、路桥费、保险、维修费等开支。根据职能，我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和调配使用市委办公室、人大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保留的公务用车，做好以上单位的公务用车出行保障工作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，主要用于相关单位工作交流方面的接待支出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0次，接待人数共0人。主要包括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。